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委〔2018〕15号

关于成立宿州学院校园读书创作活动 组织委员会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为加强对学校校园读书创作活动的组织领导，按照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相关文件（皖教工委〔2017〕416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宿州学院校园读书创作活动组织委员会，现将组委会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主任：陈国龙 校党委书记
张莉 党委副书记 校长
副主任：燕贵忠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
蔡之让 副校长

李 亮 副校长

梁 琦 副校长

委 员:

李 真 党委宣传部（统战部）部长

李 鸿 教务处处长

孙增响 学工部部长

李 高 团委书记

曹稳根 图书馆馆长

王 华 外国语学院党总支书记

李月云 文学与传媒学院党总支书记

岳 尧 商学院党总支书记

刘大为 管理学院党总支书记

陈述立 音乐学院党总支书记

吴晓沛 美术与设计学院党总支书记

赵 亮 生物与食品工程学院党总支书记

徐基贵 化学化工学院党总支书记

宋红军 数学与统计学院党总支书记

刘 超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党总支书记

付金沐 环境与测绘工程学院党总支书记

刘 领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党总支书记

路红梅 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书记

张秋宁 体育学院党总支书记

赵国付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书记

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（统战部），李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校园读书创作活动的具体事宜。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

2018年3月29日



